

证券代码：603520

证券简称：司太立

公告编号：2021-066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并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进行表决。

（二）公司已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三）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

（四）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健先生召集并主持。

（五）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沈伟艺先生符合董事候选人的资格，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并安排相关人员办理公司章程备案、工商登记等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程及保证募集资金合规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 2 亿元（含）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6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浙江台州海神制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通过以募集资金向海神制药增资的方式来推进相关募投项目的实施，本次增资金额为 11,026.37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计划于 2021 年 11 月 1 日在浙江省仙居县现代工业集聚区丰溪西路 9 号公司行政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股东大会通知。

特此公告。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5 日